

法学院 2023 年普通全日制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细则

根据《关于做好 2023 年普通全日制本科生转专业工作的通知》（校教字〔2023〕45 号）及法学院具体情况，制订本细则。

一、成立工作组

成立工作组，制订学院转专业工作细则并组织实施。

二、报名条件

（一）申请转入法学专业（含卓越司法人才实验班）的，高考外语单科成绩 135 分及以上；非 150 分试卷，外语单科成绩须达到该科目满分的 90%及以上；并在“申请理由”中注明高考外语成绩。申请转入行政管理、社会学、社会工作专业的，没有高考外语成绩要求。

（二）艺体类专业、地方优师专项计划、定向培养乡村教师计划、非西藏生源定向西藏就业计划以及专升本等学生除外。

三、转专业类别

（一）法学、行政管理、社会学、社会工作转专业

1. 转入人数：一年级法学 ≤ 30 、行政管理 ≤ 10 、社会学 ≤ 10 、社会工作 ≤ 10 。二年级法学 ≤ 10 、行政管理 ≤ 10 、社会学 ≤ 10 、社会工作 ≤ 10 。

2. 转入对象：符合要求的普通本科生（文理科不限）。

3. 一年级、二年级获准转专业的学生转入一年级；三年级获准转专业的学生转入二年级。

（二）卓越司法人才实验班（简称“卓司班”）

1. 转入人数 ≤ 40 。

2. 只招收符合要求的 2023 级全日制在校普通本科生（文理科不限）。

四、转入卓司班和法学普通班的特别说明

（一）两者考试时间、内容、方式和录取规则相同。

（二）在教务系统报名时，备注以下三个志愿中一个：（1）卓司班；（2）法学普通班；（3）卓司班或者法学普通班。

（三）对于志愿填报为“（3）卓司班或者法学普通班”的非法学专业同学，在卓司班招满后，进入法学普通班。

五、考核方式与内容

（一）笔试。

（二）主要考察逻辑思维能力、分析问题能力以及文字表达能力。不划定考试范围，不指定参考教材。

六、考核过程



(一) 报名时间。11月25日9:00-12月4日24:00, 拟申请转专业学生登录教务管理系统进行转专业报名。

(二) 资格审查。12月7日前, 学院对申请转专业学生的报名资格进行审核。

(三) 笔试时间地点, 学校另行通知。

4. 公示。2024年1月4日前, 在法学院网站公示拟录取学生名单。

七、拟录取规则

(一) 按成绩从高到低录取。

(二) 成绩不得低于60分。

(三) 拟录取学生放弃的, 不予递补。

(四) 转入计划数最后一名如有并列, 拟录取。

八、拟转专业名单公示

(一) 公示时间: 不少于3天(未经公示的名单无效)

(二) 公示内容: 包括专业、学号、姓名、性别、考核成绩及排名)

(三) 公示地点: 网址 <https://law.ahnu.edu.cn/> 通知公告栏。

九、监督机制及工作回避制度

(一) 与申请转专业学生有直系亲属或其他利益关系的教职工, 应当回避。相关工作人员应签订回避承诺书。

(二) 学院纪委全程监督。联系人: 张玉新, 联系电话: 0553-5910620。

(三) 咨询电话: 0553-5910623。咨询地点: 法学院教学办公室(赭山校区法学院行政楼401室)。

高永国
2023年11月22日

